

浙江远图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11月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俊宏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16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40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6.1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浙江远图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40,000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远图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远图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1月3日